

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文件

江大团联发〔2019〕27号

关于公布江苏大学第18批学生科研课题 立项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

为进一步鼓励学生进行科学技术和从事发明创造，学校于今年3月份开展了第18批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申报工作，日前评审工作已全部结束。申报的课题先由团委对其进行资格审查，然后课题评审专家委员会邀请相关学科专家进行匿名独立评审，按照专家对项目评分由高到低确定立项项目，经过公示最终从申报的3087件作品中确定了1475件作品作为资助项目，其中本科项目1215件。资助项目（见附件1）包括：《CaO-SiO₂-Fe₂O₃-MgO-P₂O₅渣气化脱磷研究》等516件自然科学论文类项目，《FSAE赛车前翼优化设计及成型》等268件发明设计类项目和《海绵城市的建设与节能减排现状--以江苏大学为例》等691件社会科学论文类项目。同时确定了477件作品为一般项目（见附件2）。“资助项目”和“一般项目”名单可到信息公告网、团委网站和科协网站查询下载。重点资助项目另行公布。

第18批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项目研究时间为1年，到2020年7月6日止。结题相关要求如下，以发表文章或申请专利为例：

1. 结题程序

成果符合结题要求的同学，填写“结题申请表”、资助项目准备发票，请指导教师在结题申请表和报销凭证汇总表上签字，然后到学院团委盖章。校团委审核通过后，办理报销、制作证书。

学生办理结题两周后在规定时间内到一站式服务中心团委窗口领取证书，经费直接拨到学生银行卡。结题流程图见附件 3。

2. 结题材料

项目结题需准备三种材料：

(1) 纸质版、电子版结题申请表，结题申请表见附件 4。

(2) 纸质版、电子版文章/专利。文章：纸质稿要求见刊后，复印封面、目录和全文；电子稿内容与见刊的纸质稿内容一致，Word、PDF 等均可。专利：电子稿需扫描或拍照，专利必须体现发明人姓名，同时上交纸质版。

(3) 资助项目报销需要发票，指导教师需在报销汇总单上签字；京江经费项目领取证书后到京江学院报销。

3. 材料要求

(1) 结题成果要求

对于本科生，若结题成果为论文，省级及国家级期刊必须是第一作者，核心及以上期刊至少是第二作者，导师可以第一作者；若结题成果为专利，至少是第二作者，导师可以第一作者。对于研究生必须是第一作者。

成果内容必须是立项项目研究内容。

(2) 发票种类

项目研究过程中，从项目申报到出成果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均可报销，必须提供正规发票；但住宿费、餐饮费、通讯费、打的费等费用不予报销。其余报销规定按照财务处要求执行。

(3) 江苏大学报销凭证汇总表的填写

“经办人”由学生手写签名，“验收人”由指导教师手写签名，“项目代码”为立项的项目号，填写可参照样表（附件 5）。

该表格可在财务处网站下载。发票粘贴需按照财务处规定粘贴于汇总表背面。

希望各学院、研究院高度重视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工作的开展，督促课题立项的同学抓紧时间开展课题研究；指导老师要密切关注学生科研进展情况，指导好学生开展科学研究，并将科研立项工作和学生科技竞赛结合起来，推动我校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广泛深入地开展。

- 附件：1. 第 18 批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资助项目
2. 第 18 批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一般项目
3. 第 18 批科研立项项目结题流程图
4. 江苏大学学生科研项目结题申请表
5. 江苏大学报销凭证汇总表填写样表

江苏大学科学技术处

江苏大学社会科学处

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7 日

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7 日印发
